



世民律師事務所 SHIMIN LAW OFFICES

## “绿色农业助力食品安全” —— 中日农业交流合作研讨会在京召开

2015年4月22日，由中国人民对外友好协会、中国日本友好协会、日本经济团体联合会、经济广报中心主办的主题为“绿色农业助力食品安全”的中日农业交流合作研讨会在中国人民对外友好协会和平宫召开。来自中日政府机构、农业及食品产业的中日著名企业、研究机构等约120位专家、代表参加了本次研讨会。

中国日本友好协会副会长王秀云、日本经济团体联合会经济外交委员会企画部部长、住友化学公司常务执行董事清水祥之、日本驻华大使馆公使林祯二出席了本次研讨会。

王秀云表示，农业是人类抵御自然威胁和赖以生存的根本，直接关系到国民经济的发展、社会秩序的稳定以及人民群众的福祉。中日邦交正常化以来，两国开展了丰富多彩的农业交流合作，既推动了两国农业产业发展，也为两国人民带来了实实在在的利益。

清水祥之表示，近来，日中关系出现回暖迹象，为双方开展经济交流创造了良好环境。经团联愿与日本经济界一道加强与我国各领域的联系，为改善两国关系、促进世界和平做出努力和贡献。

人民大学农业与农村发展学院教授曹寅初与东京大学大学院农学生命科学研究科的教授本间正义分别以“绿色农业发展与中日农业合作”、“日中农业与食品安全领域合作”为题代表中方和日方进行了基调演讲。两位来自中日学界的权威人士分别在绿色农业和食品安全领域介绍了历史经验和实务界的现状，深入、全面地探讨了中日合作的可行性，给出了学术界权威的远见。

另外，山东省寿光市副市长赵静、大连金州新区管委会副主任兼金州区副区长刘文锋以及来自富士通、中粮集团、住友化学、松下、三井不动产等中日知名企业的实务界人士分别进行了专题发言和讨论，对中日在绿色农业、食品安全方面存在的问题、合作的路径进行了坦率、深入的探讨，将研讨会推向了高潮。

世民律师事务所积极参与了本次论坛的筹备及组织工作，获得主办方及参会代表的好评。

随着农业、食品安全问题的日益突出，中国政府在该领域的管制逐渐加强。《食品安全法》已于2015年4月20日提交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进行三审。三审稿主要

在农药使用、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等较受争议的五大问题上作出了部分修改。关于农药使用，三审稿提出，国家鼓励和支持使用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推动剧毒高毒农药替代产品的研发和应用，加快淘汰剧毒高毒农药，同时剧毒高毒农药不得用于蔬菜、瓜果、茶叶和中草药。相信《食品安全法》的出台将为食品业、绿色农业领域带来全新的机遇与挑战。

世民律师事务所作为深谙中外法律及中国国情的律师事务所，可以为中外企业在以上领域的相关问题提供法律及政策咨询服务。同时，我们与国内著名高等院校、政府主管部门、日本企业及研究机构有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可以为国内外企业在该领域的投资及国内研究机构引进先进技术提供沟通合作平台。

世民律师事务所于 2014 年 11 月 26 日被“Acquisition International”杂志评选为“2014 年度外商直接投资法最佳律师事务所（美国）”。

如有任何问题，欢迎联系世民律师事务所。联系方式：[info@shiminlaw.com](mailto:info@shiminlaw.com)